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昱翰  
電話：(02)7736-5601  
電子信箱：eh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1254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課程資訊 (A09000000E\_1140125420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40125420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花蓮流行音樂 AI 實驗基地課程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4年11月26日文影字第1141030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於花蓮文創園區設立花蓮流行音樂AI實驗基地，並定期舉辦創作課程，以鼓勵創作者運用科技投入文化創作。
- 三、旨揭課程歡迎對AI創作工具流行音樂有興趣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參加，並無須具備程式與音樂基礎。課程資訊描述如下：

- (一)授課地點：花蓮流行音樂AI實驗基地（花蓮縣花蓮市中華路144號19棟建物2樓）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至官網 (<https://hmusic.moc.gov.tw>) 填寫報名表單。
- (三)報名費用：每堂新臺幣300元。課程採小班制，前25位報

0



名者免報名費。

(四)課程時間：

- 1、11月25日(二)下午3時至5時：打造一人行銷團隊。
- 2、11月29日(六)下午2時至5時：地方聲景走讀。
- 3、12月20日(六)上午10時至12時：AI影像生成與互動設計。

四、如有相關事宜請逕洽文化部承辦人鄭小姐，電子信箱：

yccheng@moc.gov.tw、電話：02-8512-6427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